

证券代码：688353

证券简称：华盛锂电

公告编号：2025-042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华盛祥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6 万吨碳酸亚乙烯酯项目（一期 3 万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控股子公司湖北华盛祥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和新能源”）为实施主体，开展“年产 6 万吨碳酸亚乙烯酯项目（一期 3 万吨）”的投资与建设，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管理层及授权人员全权负责本次投资项目的具体实施及开展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2025 年 6 月 12 日，祥和新能源通过招拍挂方式以人民币 59,250,000 元取得了位于湖北省孝感市云梦县盐化工产业园，宗地编号为 G(2025)012，位于云梦县华祥一路以北、盐发大道（现 S211 省道）以东，华祥二路以南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并与云梦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2025 年 6 月 18 日，祥和新能源与云梦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就该地块土地使用权的出让事项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一）本次竞拍土地的基本情况

- 1、 出让人：云梦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2、 地块编号：G(2025)012
- 3、 坐落位置：云梦县华祥一路以北、盐发大道（现 S211 省道）以东，华祥二路以南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 4、 出让面积：151,919.70 平方米
- 5、 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 6、 出让价款：59,250,000 元
- 7、 出让期限：50 年

（二）出让方基本情况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出让方为云梦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竞得上述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将用于满足祥和新能源“年产 6 万吨碳酸亚乙烯酯项目（一期 3 万吨）”的生产建设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新能源产业链的布局，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为公司长期稳定经营奠定基础，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后续事项及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祥和新能源还需要及时缴纳成交地价款并办理相应权属证书等相关工作，项目建设还需取得政府部门必要的审批手续，相关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并积极推进上述对外投资相关事项的落实与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9 日